

证券代码：002822
债券代码：127033

证券简称：*ST 中装
债券简称：中装转 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中装
股票代码：002822

信息披露义务人1：庄小红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
通信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楼
联系电话：0755-83599233

信息披露义务人2：庄展诺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
通信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楼
联系电话：0755-83599233

股份变动性质：司法拍卖致股份减少、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5年9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义务披露人 1	指	庄小红
信息义务披露人 2	指	庄展诺
中装建设、上市公司、公司	指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庄小红女士及庄展诺先生持有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因可转债转股导致股份被动稀释和司法拍卖被动减持变动达到5%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姓名	庄小红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30119671004****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		
通讯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4002 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董事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姓名	庄展诺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30719860313****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		
通讯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4002 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法定代表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的关系

庄小红是庄展诺的母亲。2 人分别直接持有中装建设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 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因司法拍卖而被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致其持股比例减少、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前期司法拍卖股份均已完成过户手续。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在未来 12 个月内未有明确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票的计划。同时，因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已被相关法院进行司法冻结或司法再冻结，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仍存在继续被司法拍卖或强制过户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义务披露人权益变动方式

2025年5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1和信息披露义务人2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5年5月26日庄小红女士和庄展诺先生持有上市公司153,972,6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96%，其中11,302,458股为无限售流通股，142,670,210股为限售股。

2025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因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1%整数倍的权益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102），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8月22日期间，“中装转2”累计有2,070,947张发生转股，转股数量为54,641,673股，总股本由734,676,599股增加至789,318,272股。在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庄展诺先生持股比例由20.96%被动稀释为19.51%，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

2025年9月5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因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9月3日期间，“中装转2”累计有3,773,038张发生转股，转股数量为99,545,360股，总股本由789,318,272股增加至888,863,632股。在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庄展诺先生持股比例由19.51%被动稀释为17.32%，变动比例超过1%。

2025年9月16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权益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124），2025年9月4日至2025年9月12日期间，“中装转2”累计有1,215,210张发生转股，转股数量为32,043,380股，总股本由888,863,632股增加至920,907,012股。同时，庄展诺先生被司法拍卖的260万股公司股份已完成交易过户，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庄展诺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由153,972,668股减少至151,372,668股。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红女士、庄展诺先生持股比例由17.32%变为16.44%，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

2025年9月20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权益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128），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18日期间，“中装转2”累计有1,523,579张发生转股，转股数量为40,171,181股，总股本由920,907,012股增加至961,078,193股。在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小

红女士、庄展诺先生持股比例由 16.44%被动稀释为 15.75%，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持有公司股份 151,372,6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75%，仍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庄小红	持有股份	99,413,198	13.53 注 1	99,413,198	10.34 注 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99,413,198	13.53	99,413,198	10.34
庄展诺	持有股份	54,559,470	7.43	51,959,470	5.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02,458	1.5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257,012	5.89	51,959,470	5.41
合计	持有股份	153,972,668	20.96	151,372,668	15.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02,458	1.54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2,670,210	19.42	151,372,668	15.75

注 1：公司总股本按照公司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总股本 734,676,391 股。

注 2：公司总股本按照公司 2025 年 9 月 18 日的总股本 961,078,193 股。

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益限制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 260 万股被拍卖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在中装建设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总计持有的中装建设 151,372,668 股股份，占中装建设总股本的 15.75%，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151,372,668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所持有中装建设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26,155,780 股，占其所持有的中装建设股份的 17.28%，占中装建设总股本的 2.72%。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所持有中装建设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司法再冻结。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 6 个月内未有买入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在前 6 个月内有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已被司法拍卖的股份总计 52,230,390 股，均已完成权益变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要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签署的本报告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声明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联系人：陈琳
- 3、电话：0755-8359822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庄小红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1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庄展诺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19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02 号鸿隆世纪广场四-五层(仅限办公)
股票简称	*ST 中装	股票代码	002822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庄小红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庄展诺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司法拍卖导致减少、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53,972,668 股 持股比例：20.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高管锁定股 变动数量：2,600,000 股 变动比例：5.21% 变动后持股数量：151,372,668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5.7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若将来因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持有公司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庄小红

签署日期： 2025 年 9 月 19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庄展诺

签署日期： 2025 年 9 月 19 日